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930219202638O1**		
采购计划编号	HZZC2026-W3-01664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269285282		
供应商（乙方）信息			
供应商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贺州石油分公司	联系人	曹彩云
联系电话	1360784706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贺州分行	银行账户	619774479328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274250100000813461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及部分地市预算单位车辆加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1	18000	18000	

合同金额	18000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提示：加油优惠需另行提交材料办理：需提供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承诺书、委托书盖章(以上书由我司提供版本) 客户可到我司各加油站网点咨询办理或联系工作人员办理。

甲方： 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乙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贺州石油分公司
联系人： 李娟	联系人： 曹彩云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 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新建路41号	地址： 贺州市建设西路60号
签订日期： 2026.9.11	签订日期： 2026.9.11